

股票代码： 000030、200030
公告编号： 2013-006

股票简称： *ST 盛润 A、 *ST 盛润 B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定于 2013 年 1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02:00 在公司（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大道劲松大厦 5D）会议室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1 月 22 日以传真或电话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孔那女士主持，公司监事牛素艳女士、王敏女士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公司董事会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 2012 年度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该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做出了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

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是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监事会将积极配合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督促公司管理层完成资产重组的实施工作，以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对董事会《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以及内部控制管理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全面的审核，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现状，完善措施切实可行，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比较客观与真实。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 年 1 月 25 日